附件3

**佳木斯市“佳人聚佳”春季专场校园招聘**

**暨人才引进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**

我已仔细阅读了《佳木斯市“佳人聚佳”春季专场校园招聘暨人才引进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遵守考试规则，服从考务人员的管理，如有作弊行为，取消报考资格。

二、本人档案完整，用人单位在档案审核中，若发现关键材料缺失，且在一个月内本人无法完整提供材料，用人单位可不予聘用。

三、本人在此次应聘过程中所提交的证件、证书、毕业生所在学校证明和录取层次等有关应聘材料皆真实有效，若有虚假，用人单位可随时解除聘用关系。

四、本人信守聘用合同，保证在合同规定期限内，自觉履行职责，不私自毁约。如果本人单方面提出解除协议，需交纳相应违约金。

五、资格审查贯穿于公开招聘的全过程，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，随时取消应聘资格。

本承诺书一式二份，一份存入应聘者个人人事档案、一份用人单位留存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承诺人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 日